

**勞動部**  
**人事費彙計表**  
中華民國112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人 事 費 別	金 額	說 明
一、民意代表待遇	-	
二、政務人員待遇	6,717	
三、法定編制人員待遇	248,779	
四、約聘僱人員待遇	12,674	
五、技工及工友待遇	7,715	
六、獎金	61,552	
七、其他給與	5,546	
八、加班值班費	20,076	
九、退休退職給付	-	
十、退休離職儲金	26,737	
十一、保險	25,853	
十二、調待準備	-	
合 計	415,649	